证券代码:000655　　证券简称:金岭矿业　　公告编号:2020-035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远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远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永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35,103,938.85	2,888,668,821.04	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785,589,238.37	2,577,781,807.72	8.06%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07,312,386.54	-0.95%	1,016,509,844.50	-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1,992,351.17	-8.68%	207,474,338.41	19.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81,891,465.36	-8.61%	205,151,204.81	18.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457,540.07	-116.01%	196,451,926.46	-42.0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8	-8.00%	0.348	19.1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8	-8.00%	0.348	19.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99%	-0.56%	7.74%	0.7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7,451.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33,336.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4,785.51	
减:所得税影响额	439,325.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56,456.76	
合计	2,323,133.6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75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东金岭铁矿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8.41%	347,740,145		质押	173,870,100
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10%	6,530,000			
王艳珍	境内自然人	0.90%	5,350,000			
刘镜林	境内自然人	0.62%	3,700,800			
胡亚华	境内自然人	0.31%	1,854,300			
吴聪勇	境内自然人	0.28%	1,672,100			
汪仁梅	境内自然人	0.27%	1,624,559			
员慧	境内自然人	0.25%	1,471,400			
张健江	境内自然人	0.22%	1,3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道伍佰智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8%	1,069,024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山东金岭铁矿有限公司	347,740,145	人民币普通股	347,740,145
淄博市城市资产运营有限公司	6,5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530,000
王艳珍	5,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350,000
刘镜林	3,700,800	人民币普通股	3,700,800
胡亚华	1,854,300	人民币普通股	1,854,300
吴聪勇	1,672,100	人民币普通股	1,672,100
汪仁梅	1,624,559	人民币普通股	1,624,559
员慧	1,471,400	人民币普通股	1,471,400
张健江	1,3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00,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道伍佰智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69,024	人民币普通股	1,069,024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山东金岭铁矿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王艳珍通过普通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0股,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5,350,000股,合计持5,350,000股;刘镜林通过普通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0股,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3,700,800股,合计持3,700,800股;吴聪勇通过普通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2,600股,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669,500股,合计持1,672,100股;前十名其他股东皆为通过普通账户持有的本公司股票。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

报表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016,946,585.35	758,683,873.78	258,262,711.57	34.04%	注1
应收票据	54,721,000.08	7,600,000.00	47,121,000.08	620.01%	注2
应收账款	88,248,650.99	65,198,872.44	23,049,778.55	35.35%	注3
预付款项	30,324,090.76	6,418,907.05	23,905,183.71	372.42%	注4
其他应收款	4,172,264.05	8,915,028.93	-4,742,764.88	-53.20%	注5
存货	122,870,259.35	81,525,375.35	41,344,884.00	50.71%	注6
其他流动资产		773,134.95	-773,134.95	——	注7
在建工程	3,228,278.65	1,759,787.88	1,468,490.77	83.45%	注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9,532.00	1,469,910.08	-810,378.08	-55.13%	注9
应付票据	12,050,000.00	9,150,000.00	2,900,000.00	31.69%	注10
预收款项	86,341,843.79	52,107,998.64	34,233,845.15	65.70%	注11
应付职工薪酬	46,510,073.17	80,336,148.10	-33,826,074.93	-42.11%	注12
应交税费	30,528,924.05	12,950,594.96	17,578,329.09	135.73%	注13

注1:主要系公司货款回收和到期票据增加所致。

注2:主要系公司收到商业承兑增加所致。

注3:主要系公司应收客户账款增加所致。

注4:主要系公司预付采购价款增加所致。

注5:主要系公司收到利息所致。

注6:主要系公司产成品库存增加所致。

注7:主要系公司本期税费转回所致。

注8:主要系公司零星工程增加所致。

注9:主要系公司预付设备款转资所致。

注10:主要系公司拆分票据金额增加所致。

注11:主要系公司本期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注12:主要系公司本期支付职工薪酬增加所致。

注13:主要系公司本期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利润表

报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16,875,645.08	9,688,704.99	7,186,940.09	74.18%	注1
管理费用	90,831,530.54	67,151,963.68	23,679,566.86	35.26%	注2
其他收益	1,833,336.46	361,662.31	1,471,674.15	406.92%	注3
信用减值损失	-101,354.49	626,165.18	-727,519.67	-116.19%	注4
营业外支出	175,785.56	657,994.35	-482,208.79	-73.28%	注5
所得税费用	58,126,236.08	43,619,511.22	14,506,724.86	33.26%	注6

注1: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喀什球团本期主要产品销售结算方式变化所致。

注2:主要系公司本期管理人员工资增加所致。

注3:主要系公司本期政府补助金额增加所致。

注4:主要系公司本期收回已计提坏账货款所致。

注5: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发生赔偿款所致。

注6:主要系公司本期利润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

报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714,098.46	59,666,564.20	-45,952,465.74	-77.02%	注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94,059.75	81,711,510.48	-33,517,450.73	-41.02%	注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000,000.00	32,000,000.00	32,000,000.00	100.00%	注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6,094.93	460.00	255,634.93	55572.81%	注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316,231.28	11,663,571.08	-5,347,339.80	-45.85%	注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030,000.00		4,030,000.00	—	注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9,078.54		159,078.54	—	注7

注1:主要系公司本期约定到期收回的定期存款未到期所致。

注2:主要系公司本期未新增约定到期收回的定期存款金额所致。

注3:主要系公司公司本期实际收到的金鼎公司投资分红款增加所致。

注4:主要系公司本期处置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注5:主要系公司本期购建固定资产减少所致。

注6: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喀什球团新增银行贷款所致。

注7:主要系公司子公司喀什球团支付短期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0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0年07月02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股价问题,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7月03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矿石来源问题,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7月0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股权划转问题,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7月0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7月1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主要客户情况,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7月13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铁精粉销售情况,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7月1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股东人数情况,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7月22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近期钢铁市场情况,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8月04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子公司金钢矿业补偿问题,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8月0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铁精粉产能情况,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8月0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股权划转问题,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8月1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铁精粉销售情况,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8月1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产品生产情况,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8月2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股价问题,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8月2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子公司金岭球团情况,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9月0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职工人数情况,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9月04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下游客户情况,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9月09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外购铁矿石情况,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9月1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铁矿石市场波动情况,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9月14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三季度经营情况,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9月18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铁精粉质量情况,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9月22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联营公司金鼎矿业情况,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9月23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股价问题,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9月29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及销售情况,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2020年09月30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	公司三季报预约时间问题,未提供资料。	不适用

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字:刘远清

山东金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 芝 堂　　公告编号:2020-093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

【2020】第三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李振国、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卫香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毛凤云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103,996,820.47	4,904,747,670.66	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880,900,067.36	3,986,459,014.73	-2.65%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27,800,209.66	24.85%	2,660,773,853.06	13.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949,386.14	150.01%	228,064,338.95	20.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1,203,193.10	69.43%	212,978,778.37	2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0,622,805.59	23.75%	492,939,861.32	-21.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8	150.34%	0.2715	21.2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8	150.34%	0.2715	21.2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8%	提高0.46个百分点	5.77%	提高1.22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78,967.2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729,920.6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87,834.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60,351.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207.04	
合计	15,085,560.5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9,78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李振国	境内自然人	39.25%	341,202,854	275,987,140	质押	268,940,000
黑龙江辰能哈工大高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48%	169,348,487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8%	29,412,22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75%	6,542,931			
鹏华资产管理-浦发银行-鹏华资产金润18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66%	5,755,570			
刘鹏俊	境内自然人	0.42%	3,628,732			
于建军	境内自然人	0.36%	3,083,585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金润28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5%	3,013,505			
林振洪	境内自然人	0.26%	2,248,539			
顾荷姆	境内自然人	0.23%	2,005,603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黑龙江辰能哈工大高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169,348,487	人民币普通股	169,348,487
李振国	65,215,714	人民币普通股	65,215,714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29,412,224	人民币普通股	29,412,22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542,931	人民币普通股	6,542,931
鹏华资产管理-浦发银行-鹏华资产金润18号资产管理计划	5,755,570	人民币普通股	5,755,570
刘鹏俊	3,628,732	人民币普通股	3,628,732
于建军	3,083,585	人民币普通股	3,083,585
鹏华资产-浦发银行-鹏华资产金润28号资产管理计划	3,013,505	人民币普通股	3,013,505
林振洪	2,248,539	人民币普通股	2,248,539
顾荷姆	2,005,603	人民币普通股	2,005,60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股东中,李振国、黑龙江辰能哈工大高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刘鹏俊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77,132股,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451,600股。于建军通过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3,083,585股。林振洪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2,248,539股。顾荷姆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02,500股,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703,103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本报告期末(万元)	上年度末(万元)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84,974.51	29,743.09	185.69%	主要系期初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赎回及短期借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509.66	55,357.54	-64.76%	主要系期初交易性金融资产到期赎回所致
其他应收款	1,508.62	1,076.08	40.20%	主要系备用金和押金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3,769.10	10,063.13	-62.55%	主要系北京美科研发基地项目厂房和部分设备转固定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199.64	7,417.17	-70.34%	主要系九芝堂国药健康产业园(一期)项目购入的土地转入无形资产所致
预收款项	108.68	4,480.93	-97.57%	主要系本年初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部分预收款项调入合同负债所致
合同负债	5,343.60			主要系本年初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部分预收款项调入合同负债所致
应交税费	9,475.37	5,826.78	62.62%	主要系期末应交所得税及增值税余额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0,192.91			主要系本期增加银行贷款所致

利润表项目	2020年1-9月发生额(万元)	2019年1-9月发生额(万元)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266,077.39	235,160.27	13.15%	主要系公司OTC、处方药及医药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营业成本	103,247.83	89,772.93	15.01%	主要系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销售费用	102,855.52	97,280.85	5.73%	主要系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管理费用	16,015.58	14,302.29	11.98%	主要系人力资源成本及办公场所租赁费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7,771.32	6,955.21	11.73%	主要系研发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1,939.78	2,557.10	-24.14%	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08.33	-1,886.59	-186.67%	主要系公司并购基金投资的Stemedica无形资产摊销及亏损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806.43	18,883.03	20.78%	主要系公司产品销售收入增长所致

现金流量表项目	2020年1-9月发生额(万元)	2019年1-9月发生额(万元)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293.99	62,775.29	-21.48%	主要系应收账款增加及采购支出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455.22	-42,010.11	170.11%	主要系本期赎回理财产品增加、对外投资及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投资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17.79	-49,910.88	52.88%	主要系本期短期借款及上期有回购股份支出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并购基金追加投资认购基金份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根据战略规划与投资计划,决定以自有资金向并购基金追加投资人民币15,000万元,以认购并购基金份额。公司本次追加投资后,并购基金总规模为人民币90,000万元,其中,普通合伙人北京纳兰德认缴总额为人民币900万元;有限合伙人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认缴总额为人民币60,000万元;未来将引入的有限合伙人认缴总额为人民币29,100万元。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明确双方权利义务,降低并购基金的交易风险与投资风险,加强对 Stemedica 的控制,保护并购基金及投资人利益,并购基金与 Stemedica 就尚未支付的投资款的支付事宜进行了进一步的细化和明确,并签署了《补充协议》。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向并购基金支付追加投资款3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已实际向并购基金共支付投资款48000万元。报告期内,并购基金向Stemedica支付投资款400万美元,截至报告期末,并购基金已实际向Stemedica支付投资款4685万美元。

2、报告期内,并购基金投资的北京美科已与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天坛医院、方恩(北京)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临床试验协议》,将进一步推进干细胞研发进度,保障项目的顺利进行。

3、报告期内,公司依托天津老中医医院设立的九芝堂互联网医院项目顺利开展,一方面已进一步优化患者端微信公众号、医生端APP,完善视频功能、健康商城、极速问诊、我的健康四个模块,接入妇科、儿科、男科、肿瘤科、治未病科等注册医生超百人,下一步继续推进名医合作同时,将逐步开展基层中医医生注册,解决极速问诊响应问题,并发掘民间确有专长的医生;另一方面,通过线下门店、产品扫码、两微一抖、企业合作的方式引入客户,报告期内在公司湖南地区的四家实体门店进行了为期三天的线下专项拉新活动,总注册人数超千人。同时,位于长沙市九芝堂健康大楼的互联网医院总部正在进行装修,计划将在10月完成全部建设并召开互联网医院的正式上线发布会。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并购基金的投资进展公告	2020年07月07日	2020-072
关于并购基金的投资进展公告	2020年08月08日	2020-078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70,500	19,500	0
合计		70,500	19,5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法定代表人:李振国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0年10月23日

证券代码:000989　　证券简称:九芝堂　　公告编号:2020-091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1月20日(星期五)下午14:5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1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0年11月13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 凡在股权登记日15:00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九芝堂集团第一会议室(北京市朝阳区姚家园路朝阳体育中心东侧路甲518号A座)

9、参加会议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他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以上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刊登的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0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手续: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代表证明书(加盖公章)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除提供前述资料外还须持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除提供前述资料外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融资融券股东登记:根据《证券公司融资融券业务管理办法》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融资融券登记结算业务实施细则》等规定,投资者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证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证券公司为名义持有人,登记于本公司的股东名册。有关股票的投票权由受托证券公司在事先征求投资者意见的条件下,以证券公司名义为投资者的利益行使。有关参与融资融券业务的投资者如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受托证券公司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及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及地点:2020年11月18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5:00,湖南省长沙市桐梓坡西路339号;2020年11月20日现场会议召开之前,九芝堂集团第一会议室(北京市朝阳区姚家园路朝阳体育中心东侧路甲518号A座)

3、登记方式:拟参会股东应在登记时间内以传真、信函、专人送达方式将本条第1项所述资料或其复印件送达至登记地点,注明"拟参加股东大会的人员"的字样,请于登记材料上注明联络方式。采用传真等非原件方式进行登记的,应该在会议召开前将原件提交会议签到处备查。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六、其他事项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联系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桐梓坡西路339号

联系人:黄可

联系电话:0731-84499762;传真:0731-84499759

电子信箱:dshbgs@hnjzt.com

九芝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989,投票简称:"九芝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11月20日的交易时间,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络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11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